

2021 年度
兰考县水利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兰考县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兰考县水利局部门决算表

一、兰考县水利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兰考县水利局收入决算表

三、兰考县水利局支出决算表

四、兰考县水利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兰考县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兰考县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兰考县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兰考县水利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兰考县水利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兰考县水利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兰考县水利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兰考县水利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兰考县水利局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兰考县水利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兰考县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兰考县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兰考县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兰考县水利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兰考县水利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兰考县水利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兰考县水利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兰考县水利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兰考县水利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兰考县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水利工作方针政策,负责全县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

(二) 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战略规划,组织编制水资源战略规划、流域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三)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利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河、湖、库和重要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以及水资源费征收使用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中央、省、市、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省、市、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中央、省、市、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编制、审查申报全县大中型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五)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

规划、组织开展河、湖、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指导河、湖、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库水系连通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和供水水质监控工作,开展重要河、湖、库健康评估,指导地下水合理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六)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县节约用水办法,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节水行动方案并监督实施,制定有关用水、节水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等制度。组织、管理、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指导水文工作。负责全县水文行业监督管理和水文水资源监测。负责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河、湖、库和地下水的水量、水质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省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评价和水资源承载力监测预警工作,承担水能资源调查工作。

(八)负责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湖库及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验收与运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

(九)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

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负责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工作。指导县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实施。

(十)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灌区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村水能资源开发,指导小水电改造、小水电代燃料和小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和后期扶持工作;管理和监督移民资金的使用。

(十二)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工作。指导全县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仲裁并处理水事纠纷。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督和稽察工作。

(十三)开展全县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执行水利行业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承担水利统计工作。负责水利科学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

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 有关职责分工

1、防汛抗旱职责分工。县水利局负责水情旱情监测和水量调度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应急响应、抢险、救援工作。

2、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的职责分工。县水利局对水资源保护负责,县生态环境分局对水环境质量和水污染防治负责。两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协调与配合,建立局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有关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县生态环境分局发布水环境信息,对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负责,县水利局发布文水资源信息中涉及水环境质量的内容,要与县生态环境分局协商一致,县生态环境分局对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负责,入河排污口涉及提防安全和防洪安全的,县生态环境分局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当征求县水利局的意见。

3、河道采砂管理的职责分工。县水利局负责全县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公安、交通运输、自然资

源、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助做好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党务、纪检、群团、信息、宣传、保密、保卫、信访、统计、精神文明建设、计划生育、综合治理、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干部人事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水利体制改革的有关工作。承担局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组织提出水利财政资金安排建议,并统筹协调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提出有关水利价格、税费、基金、信贷的建议。

(二)工程规划建设运行管理股。指导水利工程建设,制定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水利工程蓄水安全鉴定和验收,指导重要水利工程的除险加固,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拟订全县水利发展战略规划、水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承担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专项规划和水利水电工程项目规划的组织编制和审查申报工作;负责组织水利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的编制、审查申报工作;负责拟订全县水利基本建设投资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有关防洪论证工作,承担水工程建设项目合规性审查工作;负责全县水利统计和分析工作。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指导水电

站坝、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确权划界；组织开展水闸安全鉴定，指导水利旅游工作。

（三）农村水利水电股（水文水资源管理股、水土保持股、水旱灾害防御股）。组织开展灌排工程建设、改造与管理，负责引黄灌溉工程管理，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农村水利技术推广，指导水利扶贫工作；组织拟订农村水能资源开发规划，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指导水电农村电气化、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等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承担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水资源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等制度，负责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量分配和水资源调度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和供水水质监控工作。组织指导水文工作，负责水文水资源（含水位、流量、水质等要素）监测工作；负责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组织实施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组织编制并发布水资源公报、信息和情报预报。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并协调实施节约用水规划、节水行动方案，组织指导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城市污水处理回用等非常规水源开发利用工作。承担水土流失预防监督和综合防治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

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对有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监督实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编制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水情旱情预警工作,负责全县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协调指导蓄滞洪区安全建设、管理、运用补偿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水利物资储备与管理,指导水旱灾害防御队伍建设与管理。

(四)河长制股。指导全县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拟订有关工作计划、政策、制度等;负责落实河长制工作任务的组织协调、督导、检查、考核等;协调解决河湖管理保护重大问题和重点事项;指导河道采砂规划审批和计划的编制,监督管理全省河道采砂工作,牵头负责监督指导非季节性河流的采砂管理及防洪安全、河势稳定、提防安全等相关工作;承担县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五)行政审批股(政策法规股、监督股)。指导实施水利项目重大设计变更、水利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洪水影响评价审批、取水许可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法人验收质量结论核定核备水利工程质量等级核

定、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审批（不含河道采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等工作。拟订全县水利法制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地方性水利法规和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行政许可工作并监督检查，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负责全县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和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工作；承担水事纠纷协调工作；组织指导普法教育工作；承担机关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工作；指导全县水利公安工作。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承担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电站大坝及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水利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决算和局属单位决算，另外，水政水资源监察大队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应。

2021 年度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2 个，包括：1. 局机关本级

2. 水政水资源监察大队。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兰考县水利局部门 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3927.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农林水支出	18	28486.26
六、其他收入	6		六、城乡社区支出	19	229.5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	426.0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261.76
	8		八、其他支出	21	28.98
本年收入合计	9	24353.34	本年支出合计	22	29006.5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4653.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29006.56	总计	26	2900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353.34	24353.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7	17.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02	23.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	13.98					
2080801	死亡抚恤	13.56	13.56					
2082201	移民补助	149.52	149.52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7	3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9.56	229.56					

2130301	行政运行	885.31	885.3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37	1000.3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18.06	318.0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0.98	160.9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48.30	48.3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74.11	74.11					
2130310	水土保持	207.89	207.89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556.95	10556.95					
2130314	防汛	132	132					
2130315	抗旱	60	60					
2130316	农村水利	1587.95	1587.95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6104.61	6104.61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11.87	111.87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225.38	225.3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38.25	638.2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15.55	515.55					
2130505	生产发展	1202.17	1202.17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99	9.99					
2299999	其他支出	28.99	2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006.56	2502.86	26503.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4	18.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02	23.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	13.98				
2080801	死亡抚恤	13.56	13.56				
2082201	移民补助	149.52		149.52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3.44		43.4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9.56		229.56			
2130301	行政运行	885.31	885.3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3.45	1172.64	80.8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834.91		2834.9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0.98		160.9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48.30		48.3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74.11	74.11				
2130310	水土保持	207.89		207.89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152.71		11152.71			
2130314	防汛	367.09		367.09			
2130315	抗旱	102.64		102.64			
2130316	农村水利	1587.95		1587.95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6104.61		6104.61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11.87		111.87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36.57		336.5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28.17	273.01	1255.1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15.55		515.55			
2130505	生产发展	1202.16		1202.1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99		1.99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99		9.99			
2299999	其他支出	28.99	2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27.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26.0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261.75	68.79	192.96
	3		三、城乡社区支出	17	229.56		229.56
	4		四、农林水支出	18	28486.26	28476.27	9.99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其他支出	20	28.99	28.99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4353.34	本年支出合计	23	29006.56	28574.05	432.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4653.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4646.78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6.44		26			
总计	14	29006.56	总计	28	29006.56	28574.05	432.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574.05	2502.86	26071.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	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24	55.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24	18.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02	23.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8	13.98	
20808	抚恤	13.56	13.5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56	13.56	
213	农林水支出	28476.26	2405.07	26071.19

21303	水利	26756.56	2405.07	24351.49
2130301	行政运行	885.31	885.3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3.45	1172.64	80.8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834.91		2834.9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0.98		160.9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48.30		48.3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74.11	74.11	
2130310	水土保持	207.89		207.89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152.71		11152.71
2130314	防汛	367.09		367.09
2130315	抗旱	102.64		102.64
2130316	农村水利	1587.95		1587.95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6104.61		6104.61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11.87		111.87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36.57		336.5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28.17	273.01	1255.16
21305	扶贫	1719.7		1719.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15.55		515.55
2130505	生产发展	1202.16		1202.1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99		1.99
229	其他支出	28.99	28.99	
22999	其他支出	28.99	28.99	
2299999	其他支出	28.99	28.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兰考县水利 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1.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72	310	资本性支出	22.17
30101	基本工资	1065.40	30201	办公费	349.3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6.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47
30103	奖金	308.52	30203	咨询费	0.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7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67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61.32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2.82	30206	电费	79.4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	30207	邮电费	6.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07	30208	取暖费	18.6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29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5.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5.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0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0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0.26	30216	培训费	14.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40.99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49.0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47.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8.11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5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4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674.97	公用经费合计					827.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25		8.25		8.25		8.25		8.25		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4	426.07	432.51		432.51	
2082201	移民补助		149.52	149.52		149.52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44	37	43.44		43.4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9.56	229.56		229.56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99	9.99		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兰考县水利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兰考县水利局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9006.5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1580.49 万元，下降 64%。主要原因是改成收付实现制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9006.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574.05 万元，占 9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2.51 元，占 0.15%；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9006.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02.86 万元，占 8.63%；项目支出 26503.7 万元，占 91.3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9006.5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51580.49 万元，下降 64%，主要原因是收付实现制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74.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51%。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增加 5163.37 万元，增长 22.06%。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加大了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74.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9 万元，占 0.24%；农林水支出 28476.27 万元，占 99.66%；其他支出 28.99 万元。占 0.1%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574.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7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3.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85.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31 万,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53.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83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160.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4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7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 20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115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5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367.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为 102.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为 1587.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年初预算为 610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0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年初预算为 336.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5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28.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515.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20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2.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02.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74.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27.89 万元，主要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其中 0 车 0 辆、0 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8.25 万元。主要用于下乡项目督导及水费收缴。2021 年期末，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资金下达后，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进行项目工程建设。管理体制规范、权限明确、规章制度完善，工程严格按照规范进行施工，布局合理、质量优良、外观形象良好。工程完工后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组织验收，资料齐全且验收合格。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实施后，可带动项目区群众调整产业结构；可有效减轻当地洪涝灾害，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当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与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而且改善生态环境，促进

贫困村经济、社会、生态全面发展。项目区群众对项目的工程质量和运行情况非常满意。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单位本级财政资金的合理性情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2.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移民补助、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82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354.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664.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69.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354.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